

##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4,162,038.69 元，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在发行预案中已披露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作出的安排，置换金额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4,162,038.69 元。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 年 4 月 28 日